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15382.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(证监公司字[2006]252号)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你公司报送的《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和购买报告书》及相关文件收悉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、出售、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1]105号），经审核，同意你公司按照证监公司字[2001]105号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重组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